

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通知

继教学历〔2023〕 26 号

关于 2023 年秋季学期期末考试安排的通知

校内、外各教学点：

本学期期末考试依然采取线上考核方式，现将期末考试相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考试对象

根据关于做好 2023 年秋季学期期末考试预约的通知(继教学历 2023[22]号)，所有预约成功的考生均要参加本次考试，请各位考生珍惜考试机会，以免错过考试。

二、系统测试及考试时间

测试时间：2023 年 12 月 19 日 9:00 至 12 月 20 日 18:00

考试时间：2023 年 12 月 21 日 9:00 至 12 月 27 日 18:00

三、考试纪律要求

1、本次在线考试含开卷、闭卷、在线考试和大作业考核课程。闭卷课程禁止携带小抄等违纪资料，禁止使用手机、耳机等所有电子设备；开卷课程只允许携带书本、笔记等纸质参考资料，一旦发现使用电子产品，均以违纪处理。

2、考试期间不做与考试无关的事情，衣着不整者不得参加考试。

3、考试监测系统将对考生的考试情况进行全程人脸识别监控，点击参加考试表示考生已授权考试系统进行人脸信息采集，请诚信考试。考试前请关闭 360 等安全软件及所有即时通讯软件。

4、如果因为实际变化与留底照片相差太大而无法通过识别，请及时联系所属教学点，待教学点老师上报总校处理后再参加考试。如使用照片、虚拟摄像头或其他违规手段等替代考生本人进行人脸识别，将直接评定为舞弊，不受理申诉。

5、考试前请调整好坐姿、摄像头角度、光线，保持人脸信息随时在采集框内，摄像头保持清晰度，光线明亮且不要逆光。考试中随时关注考试端的坐姿提示等信息，如因人脸采集超出摄像头范围、摄像头模糊不清、光线过明或过暗，导致审核不能识别的，将评定为舞弊，不受理申诉。

考前将摄像头角度调整至能正面拍摄人脸。考试坐姿标准为能在图像中看到肩膀及整个头部为佳，图像不能过近或过远。同时保持免冠并且面部无遮挡，双耳清晰可辨认，不佩戴耳环等饰物。

6、本次考试课程仅有一次考试机会，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考试进行 30 分钟后方可交卷，未提交答卷前，不得离开考位。考生作答时间累积达到 90 分钟没有交卷的，系统将自动交卷。

四、考试登陆及相关说明

考试路径：⇒登陆学院网站：www.uestcedu.com ⇒ 点击左上角的【学生登录】按钮登录，进入“在线考试”模块 ⇒ 下载

运行《考生端》并按照附件 1 操作提示登陆考试系统查看和参加考试。

本次考试系统考生端使用说明及考试说明详见附件 1，大作业操作流程请参考附件 2。

五、审核及申诉

1、考试期间出现死机、断网、摄像头卡死等特殊情况，需要在 30 分钟内重新进入考试；超过 30 分钟导致未正常完成考试的，应在 24 小时内向学籍所在教学点登记申诉。

2、为防止因断电、断网等原因造成考试中断，请教学点老师提醒广大考生尽早参考、出现问题尽早反馈，以便总校尽快处理。若考试结束（即 2023 年 12 月 27 日 18:00）以后提交申诉，均不能重考。

3、由于考试数据较大，考生交卷后系统会显示考试数据待审核。

六、在线考试复核成绩安排

考试结果查看时间：2024 年 1 月 3 日（学生在考试端查看）。

考试成绩复核申请及提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 月 9 日 18:00（教学点老师根据附件 3 内容提交）。

成绩复核结束后，将导入学籍库作为本次考试最终成绩。联系人，刘丁韬，02883206665。

七、考试安全保障

本次考试由继续教育学院考试工作领导小组总体负责，考试期间具体考务工作由学历教育运行中心和资源与研发中心共同成立的试卷组、技术支持组和异常情况反馈处理组承担，成员和职责由学历教育运行中心进行备案。

考务相关问题主要以学籍管理 QQ 群方式进行反馈，确需电话联系，请依照分工拨打以下电话：

试卷组：02883206665；技术支持组：02883207352。

在线考试异常情况反馈处理组：校外教学点(02883206665)，校本部教学点（02883201364）。

考试期间每天都安排有值班老师，有提交学生异常情况申诉的教学点请联系当日值班老师，根据附件 4 内容提交。具体安排有成电学籍管理 QQ 群通知。

附件 1：考生端使用说明及考试说明

附件 2：大作业操作流程

附件 3：2023 年秋季学期期末考试成绩复核申请汇总表

附件 4：2023 年秋季学期期末考試异常情况汇总表

继续教育学院学历教育运行中心

2023 年 12 月 13 日